


 臺北市大安區虎嘯里 111 下半年度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10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整 15 分

二、地點：和平東路 3 段 46 之 5 號 (里民活動場所)

三、主持人：里長詹仲琪                      紀錄：里幹事陳秀玉

四、市政府指導長官：

五、上級督導人員：藍再炘課長

四、參加鄰長簽到：

鄰 別	姓 名	鄰 別	姓 名
第 1 鄰	吳兆恢	第 7 鄰	郭璟育
第 2 鄰	黃柏紳	第 8 鄰	從缺
第 3 鄰	陳珈翎	第 9 鄰	曾鳳嬌
第 4 鄰	曾梅	第 10 鄰	劉新明
第 5 鄰	從缺	第 11 鄰	張玉梅
第 6 鄰	張金雲	第 12 鄰	王秀鳳

五、上級督導及權責單位簽到：

單 位	姓 名	工 作 報 告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藍再炘	防疫宣導
大安區戶政事務所	課員 廖基淵	戶政及更換數位身分宣導
臥龍派出所	曾韶羽	防詐騙宣導
環保局大安區清潔隊	領班 曹穎傑	環保登革熱宣導
立法委員林奕華 國會辦公室	林奕華委員 陳冠宇助理	略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李柏毅服務處	蘇若瑜主任	略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簡舒培服務處	唐主任	略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徐宏庭服務處	龍冠尹主任	略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鍾沛君服務處	林筠助理	略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林穎孟服務處	梁韻絜助理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王閔生服務處	陳奕仰助理	
臺北市議會 市議員服務處	耿葳議員	
臺北市議會 議長苗博雅服務處	李孟璋助理	

壹、主席致詞：略

貳、里辦公處工作報告：略

參、政令宣導：略

肆、討論事項

一、案由：有關 111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變更計畫運用情形。

說明：如附件一，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10 位，出席 10 位無異議照案通過。

項目	原金額	減少或增加金額	變更後金額
清潔、打掃各項用具之購置	\$5000	-\$1360	\$3640
里民活動場所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16580元。	16580	-12205	4375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維修零件耗材	10000	-10000	0
辦理節慶、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246000	-14254	231746
志工服裝	\$44847	-13042	31805
合計		減少 50861	
增加項目及金額		增加金額	
里民活動場所卡拉ok伴唱機公開播放授權費	\$2573	+\$882	\$3455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		+40479	40479
高空樹剪杆		卅3500	3500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升級(文書軟體)		+6000	+6000
合計	增加項目及金額\$50861		

二、案由：有關 111 年「第二殯儀館回饋經費」變更計畫運用情形。

說明：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10 位，出 10 位無異議照案通過。

項目	原金額	減少金額	變更後金額
敬老禮品(長壽麵線)	42,000	-7000	35000
里民活動場所水電費	16000	-7611	8389
里民活動耗材及雜支、里辦活動文宣影印紙	14176	-8406	5770
		\$23017	
增加項目	原金額	金額	變更後金額
購置電動訂書機		+\$8000	+\$8000
	睦鄰活動 \$196000(已 用 188000)	+\$15017	\$211017
變更總金額		+\$23017	

三、案由：有關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4 月份里民活動場所課程表案。

說明：請與會鄰長討論，如附件二。

決議：現聘任鄰長 10 位，出席 10 位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論：略

柒、上級督導員講評：略

捌、散會：17 時 00 分

臺北市大安區虎嘯里里民活動場所（課程）內容一覽表

111年11月~ 112年4月	活動（課程） 名稱（上午） 0830-1000	活動（課程） 名稱（上午） 1000-1200	活動（課程） 名稱（下午） 1300-1600	活動（課程） 名稱（晚上） 1900-2100	備註 （請註明 是否收 費）
星期一	閱覽書報	繪畫班	口琴班	閱覽書報	無
星期二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客語班	無
星期三	閱覽書報	素描班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無
星期四	閱覽書報	押花班	經絡養生班	閱覽書報	無
星期五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無
星期六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無
星期日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閱覽書報	無

附註：

- 一、本里『里民活動場所』辦理之各項活動、課程，以公益非營利者為限，不收取活動，課程材料工本費、講師鐘點及車馬費以外之任何費用。
- 二、本里『里民活動場所』開放時段訂於如下：  
\* 每週一至週六分上午、下午、晚上四個時段開放。  
\* 週日時段視里民需求酌情開放。
- 三、里民活動場所於開放時段除辦理排定之活動、課程外，並置書、報、雜誌期刊供里民免費閱覽。
- 四、里民活動場所排定之各項活動內容、場次時段視里民需求情況隨時修訂之。
- 五、里民活動場所排定後如遇緊急事故或涉及里內重大公共事務時由里辦公處優先使用，里長應於二日前通知相關團體單位。
- 六、本活動場所本里優先使用，別里欲使用者請先向里辦公處登記，遇本里使用衝突則以本里優先。
- 七、使用後請加強環境清潔維護。
- 八、請加強門戶水電管制。
- 九、本表按月更新，張貼於場所內明顯處。

製表：虎嘯里辦公處

里長：詹仲琪